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1）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1,876,898	2,016,890
現金(1)	1,029,751	686,550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94,404	930,340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752,743	400,00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13,122	8,424
流動金融資產(4)	94,404	930,340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94,404	930,340
應收款項(6)	6,517	2,400
短期貸墊款(7)	6,605	6,024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106,288	89,992
流動負債(8)	115,488	99,104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22,634	23,398
存入保證金(10)	13,376	13,870
應付保管款(11)	50	65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8	351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	-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25,399	33,464
可用資金(E=A+B-C-D)	1,758,333	1,901,858

說明支出用途：

(一) 用人費用	448,110千元
(二) 服務費用	393,602千元
(三) 材料及用品費	45,589千元
(四) 租金與利息	20,813千元
(五) 折舊、折耗及攤銷	143,100千元
(六) 稅捐與規費	1,104千元
(七) 會費、捐款、補助 、分攤、救助與交 流活動費	77,027千元
(八)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31千元
(九) 其他	1,948千元

期末可用資金期初與期末金額之差異原因：主要係部分工程案件未能順利決標付款，致期末可用資金較期初增加。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填表說明

1：第1季為3月31日、第2季為6月30日、第3季為9月30日、第4季為12月31日。

2：應於表下說明支出用途、可用資金期初金額與期末金額之差異原因。